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7871738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1日

商 标

压轴

申 请 人 海南六小时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庆龄西横路杏林花园商铺8#-9#2层创业孵化基地210-3

代理机构 北京佳信天和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光学灯；镜（光学）；光学器械和仪器

第10类：医用激光器；理疗设备；LED光疗面罩

第11类：灯；台灯；太阳灯；LED照明装置；LED灯；灯光遮罩；照明用发光管；阅读灯；平板照明器械；书灯